附件3.3

**《国际技术转移中心实施方案》编制指南**

申报国际技术转移中心的单位除填写《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申请书》外，需提供《国际技术转移中心实施方案》，要求结构如下：

一、指导思想与战略意义

简述该国际技术转移中心建设的战略意义和指导思想，重点阐明中心的建设实施如何围绕当地（所在高新区）科技经济发展总体战略开展，特别是对当地科技服务体系建设和创新型产业集群发展的作用和贡献等。

二、现有基础与发展优势

1、人力资源与专业能力

国际技术转移负责人以及专职工作人员的构成情况、（技术、语言、管理、法律等方面）专业能力及相关工作经验。

2、合作渠道与支撑条件

已经建立的国际合作渠道（与境外合作伙伴签订的合作协议、合同书或备忘录可作为附件）及主要合作内容和合作模式。

支撑国际技术转移业务的相关数据库和信息服务平台/网络建设和运行情况。

3、总体成效与典型案例

国际技术转移总体成效包括技术引进和技术输出项目数量，实现的项目成果和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以及示范和带动作用等。

通过1-2个典型案例，重点总结如何协助企业通过引进、吸收、再创新，整合技术、人才、资本等国际资源，取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成果，以及在高新区实现项目的产业化等方面的经验，对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形成核心竞争力以及促进产业发展等方面的作用等。

4、对现有国合基地体系的补充和提升作用（请详细论述）

通过分析已认定国合基地的领域、区域分布情况，结合本单位现有的技术成果资源、技术转移网络渠道等优势，阐述申报单位对完善和提升现有国合基地体系在相关领域、区域国际科技合作中的影响力的作用。

三、发展思路与建设目标

1、总体思路与目标定位

阐明该中心的总体发展思路和功能定位，包括拟进一步加强国际技术转移的重点技术领域和目标合作国别（地区），在服务功能深化与拓展、服务能力建设与提升以及国际技术转移成效等方面的发展目标。

2、近期目标与重点工作

围绕中心建设的总体思路和目标定位，提出最近1-3年的定性和定量发展目标以及为实现相关目标拟开展的重点工作。

四、运作模式与保障措施

1、本中心国际技术转移业务的运作模式，包括服务内容、业务流程、盈利模式等。

2、当地政府（所在高新区）为中心发展所提供的政策、资金、条件环境等方面的支持。

3、本中心在制度建设、人员投入、支撑服务等方面为国际技术转移工作提供的保障措施。